

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
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单位预算
(含“三公”经费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收入预算总表

表 3. 支出预算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10.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 11.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2.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 13.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 14.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 15.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 16.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7.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财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省委有关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财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负责全区应急救援指挥的服务保障工作。

（二）接受区应急管理局委托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工作，对全区规模以上企业安全执法检查；对全区整建制产业园区安全执法检查。

（三）接受区应急管理局委托开展全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科学技术研究、科普宣传、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四）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负责全区地震监测预报、地震灾害防御、地震技术保障等工作。

（五）参与自然灾害和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救助等工作。

（六）负责人工影响气象相关工作。

（七）负责应急事件中的信访稳定工作。

（八）负责本单位党的建设和群团工作。

（九）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

1. 党群人力资源部。负责党的组织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等党务工作；负责中心的综合、文电、信息、财务、资产管理、政务公开、营商环境、后勤、档案、保密等方面工作；负责机构编制和人事管理工作；负责退休干部管理工作。人员编制 5 名，其中部长 1 名、副部长 1 名。

2. 宣传部。负责全区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全区应急管理工作信息的收集、上报以及政务网站、微信公众号、微博等网络媒体的信息发布；负责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月活动。组织实施特种作业人员的考核工作和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资格考核工作。人员编制 3 名，其中部长 1 名。

3. 地震工作部。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与减灾能力调查评估。组织协调地震应急救援工作，指导协调地质灾害防治相关工作，组织重大地质灾害应急救援。在编制防震减灾规划时充分考虑环境保护需要。负责人工影响气象相关工作。人员编制 5 名，其中部长 1 名、副部长 1 名。

4. 应急物资储备及救灾减灾部。协助区应急管理局对全区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等灾害救助工作。负责应急物资日常养护工作。人员编制 3 名，其中部长 1 名。

(二) 直属机构

1. 执法监察一大队。职责范围为辉山地区。负责接受委托职责范围内工矿商贸领域规上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工作。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人员编制5名,其中队长1名、副队长1名。

2. 执法监察二大队。职责范围为虎石台地区。负责接受委托职责范围内工矿商贸领域规上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工作。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人员编制5名,其中队长1名、副队长1名。

3. 执法监察三大队。职责范围为道义地区。负责接受委托职责范围内工矿商贸领域规上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工作。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人员编制5名,其中队长1名、副队长1名。

4. 执法监察四大队。职责范围为北部地区。负责接受委托职责范围内工矿商贸领域规上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工作。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人员编制 5 名，其中队长 1 名。

(五) 应急维稳中心。协助区相关部门做好应急突发事件中的信访稳定工作。人员编制 5 名，其中主任 1 名。

第二部分 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 1

单位名称：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39.97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18.6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56.65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12.33
五、单位资金收入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539.97	本年支出合计	539.97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预算总表

表 2
 单位名称：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小 计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合计	539.97	539.97	539.97															
053002 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539.97	539.97	539.97															

支出预算总表

表 3

单位名称：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39.97	427.14	379.64	47.50	112.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36	52.36	52.10	0.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36	52.36	52.10	0.2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5	2.85	2.59	0.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01	33.01	33.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50	16.50	16.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63	18.63	18.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63	18.63	18.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63	18.63	18.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65	56.65	56.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65	56.65	56.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65	56.65	56.6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12.33	299.50	252.26	47.24	112.83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412.33	299.50	252.26	47.24	112.83
2240150	事业运行	412.33	299.50	252.26	47.24	112.83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4
 单位名称：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39.97	一、本年支出	539.9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39.97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18.6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56.65
二、上年结转		（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12.3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39.97	支 出 总 计	539.9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5

单位名称：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39.97	427.14	379.64	47.50	112.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36	52.36	52.10	0.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36	52.36	52.10	0.2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5	2.85	2.59	0.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01	33.01	33.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50	16.50	16.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63	18.63	18.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63	18.63	18.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63	18.63	18.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65	56.65	56.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65	56.65	56.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65	56.65	56.6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12.33	299.50	252.26	47.24	112.83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412.33	299.50	252.26	47.24	112.83
2240150	事业运行	412.33	299.50	252.26	47.24	112.8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6

单位名称：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27.14	379.64	47.5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7.73	357.73	
30101	基本工资	116.69	116.69	
30102	津贴补贴	23.39	23.39	
30106	伙食补助费	11.49	11.49	
30107	绩效工资	79.08	79.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01	33.0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50	16.5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63	18.6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9	2.2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6.65	56.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70	19.20	47.50

30201	办公费	4.35		4.35
30205	水费	0.73		0.73
30206	电费	3.61		3.61
30207	邮电费	17.26	14.36	2.90
30211	差旅费	4.39		4.3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1		1.11
30228	工会经费	5.80		5.80
30229	福利费	0.35		0.3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0		24.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4	4.8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6		0.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1	2.71	
30302	退休费	2.71	2.7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7

单位名称：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2021 预算数						2022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8

单位名称：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9

单位名称：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12.83	112.83	112.83										
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112.83	112.83	112.83										
	办公设备购置	2.88	2.88	2.88										
	业务培训经费	3.60	3.60	3.60										
	执法勤务装备	4.50	4.50	4.50										
	专家劳务费	3.60	3.60	3.60										
	避难场所应急物资	40.50	40.50	40.50										
	宣教基地网络维护费	1.80	1.80	1.80										
	一般临时聘用人员(工资类)	9.16	9.16	9.16										

	政府雇员（工资类）	4.83	4.83	4.83										
	业务宣传经费	2.70	2.70	2.70										
	宣教基地、地震台电费、水费、取暖费	18.00	18.00	18.00										
	应急中心地震台饲养员工资	2.40	2.40	2.40										
	应急中心地震台购买动物及饲料款	2.34	2.34	2.34										
	辽宁省受灾人员生活救助指导	8.10	8.10	8.10										
	办公设备维护费	4.50	4.50	4.50										
	宣教基地购买食堂餐具、桌椅等	0.90	0.90	0.90										
	一般临时聘用人员（公用类）	0.40	0.40	0.40										
	政府雇员（公用类）	0.62	0.62	0.62										
	农村住房保险	2.00	2.00	2.00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 10

单位名称：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39.97	539.97	539.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36	52.36	52.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36	52.36	52.3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5	2.85	2.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01	33.01	33.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50	16.50	16.50											
20808	抚恤														
2080802	伤残抚恤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63	18.63	18.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63	18.63	18.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63	18.63	18.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65	56.65	56.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65	56.65	56.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65	56.65	56.6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12.33	412.33	412.33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412.33	412.33	412.33										
2240150	事业运行	412.33	412.33	412.33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1

单位名称：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39.97	539.97	539.97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3.60	53.60	53.60										
50209	维修（护）费	6.30	6.30	6.30										
50201	办公经费	28.08	28.08	28.08										
50203	培训费	3.60	3.60	3.6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2	12.02	12.02										
50205	委托业务费	3.60	3.60	3.60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7.23	7.23	7.23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3	7.23	7.23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476.43	476.43	476.43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66.89	366.89	366.89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54	109.54	109.54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1	2.71	2.71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50905	离退休费	2.71	2.71	2.71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 12

单位名称：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39.97	539.97	539.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14	163.14	163.14											
30201	办公费	32.43	32.43	32.43											
30211	差旅费	4.39	4.39	4.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4	4.84	4.8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26	劳务费	3.60	3.60	3.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02	印刷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9	福利费	0.35	0.35	0.35										
30213	维修(护)费	6.30	6.30	6.30										
30216	培训费	3.60	3.60	3.6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08	取暖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07	邮电费	17.26	17.26	17.26										
30205	水费	0.73	0.73	0.73										
30228	工会经费	5.80	5.80	5.80										
30214	租赁费													
30203	咨询费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12	55.12	55.12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1	1.11	1.1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0	24.00	24.00										
30206	电费	3.61	3.61	3.61										
30204	手续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15	会议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4.12	374.12	374.1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33.01	33.01	33.01										
30101	基本工资	116.69	116.69	116.6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6.65	56.65	56.6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9	2.29	2.29										
30102	津贴补贴	23.39	23.39	23.3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39	16.39	16.3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50	16.50	16.5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	18.63	18.63	18.63										
30106	伙食补助费	11.49	11.49	11.49										
30107	绩效工资	79.08	79.08	79.08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1	2.71	2.71										
30304	抚恤金													
30302	退休费	2.71	2.71	2.71										

30305	生活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支出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 13

单位名称：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债务支出预算安排的支出。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 14

单位名称：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安排的支出。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 15

单位名称：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类级）	购买服务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指导目录对应项目（三级目录代码及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安排的支出。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053002 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210113000			
年度预算收入	539.97			
年度预算支出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			539.97
	人员类项目	379.64	其他运转类项目	110.83
	公用经费类项目	47.50	特定目标类项目	2.00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万元）		
	办公设备购置	2.88		
	办公设备维护费	4.50		
	避难场所应急物资	40.50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公用经费	47.50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人员经费	379.64		
	辽宁省受灾人员生活救助指导	8.10		
	宣教基地、地震台电费、水费、取暖费	18.00		
	宣教基地购买食堂餐具、桌椅等	0.90		
	宣教基地网络维护费	1.80		
	业务培训经费	3.60		
	业务宣传经费	2.70		
	一般临时聘用人员（工资类）	9.16		
	一般临时聘用人员（公用类）	0.40		
	应急中心地震台购买动物及饲料款	2.34		
	应急中心地震台饲养员工资	2.40		
	政府雇员（工资类）	4.83		
	政府雇员（公用类）	0.62		
	执法勤务装备	4.50		
	专家劳务费	3.60		

年度绩效目标	整体应急中心绩效目标评价等级为优秀，数额准确，报送及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年度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2-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2-12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2-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2-12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2022-12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2-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2-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2-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2-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2-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2-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2-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2-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2-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2-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2-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2-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2-12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处理灾害事故及时率	>=	80	%	2022-12	
生态效益		森林资源保护率	>=	80	%	2022-12		
可持续性	体制改革	体制改革成效		管理规范		2022-12		
部门（单位）名称	068001 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本级-210113000							
年度预算收入							539.97	
年度预算支出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						539.97	
	人员类项目		379.64	其他运转类项目		110.83		

	公用经费类项目	47.50	特定目标类项目	2.00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万元）					
	办公设备购置	2.88					
	办公设备维护费	4.50					
	避难场所应急物资	40.50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公用经费	47.50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人员经费	379.64					
	辽宁省受灾人员生活救助指导	8.10					
	宣教基地、地震台电费、水费、取暖费	18.00					
	宣教基地购买食堂餐具、桌椅等	0.90					
	宣教基地网络维护费	1.80					
	业务培训经费	3.60					
	业务宣传经费	2.70					
	一般临时聘用人员（工资类）	9.16					
	一般临时聘用人员（公用类）	0.40					
	应急中心地震台购买动物及饲料款	2.34					
	应急中心地震台饲养员工资	2.40					
	政府雇员（工资类）	4.83					
	政府雇员（公用类）	0.62					
	执法勤务装备	4.50					
	专家劳务费	3.60					
年度绩效目标	整体应急中心绩效目标评价等级为优秀，数额准确，报送及时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2-12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2-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2-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2-12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2022-12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2-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2-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2-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2-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2-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2-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2-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2-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2-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2-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2-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2-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2-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表 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农村住房保险						
主管部门	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2.00						
总体目标	房屋定损时要根据现场勘查记录、被保险人报损清单、行业相关定额标准、市场询价及聘请专家出具的技术鉴定等材料，核定本次事故造成的损失。房屋发生全部损失时，如保险金额等于或高于保险价值，其赔偿金额不超过保险价值；保险金额低于保险价值时，按保险金额赔偿。房屋发生部分损失时，应按照保险房屋经维修后仍可正常使用的，按房屋发生损失前的建筑面积和建造标准、使用坚固材料、参照当地的市场价格计算维修费用。保险赔款在扣除保险单列明的免赔金额后按照实际所需的维修费用计算。赔偿金额最高不超过保险金额。确定受损房屋的损失金额原则上应以修复为主，如受损房屋无修复价值或修理费超过其实际价值，需按全损或推定全损处理。一般情况下，如受损房屋发生下列情况，应按全部损失进行赔偿：房屋主体结构毁坏；墙基冲毁，难以修复；房屋结构濒于崩溃、倒毁，必须进行拆除重建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医疗保险综合参保率	>=	80	%	2022-12
		质量指标	信件送达率	>=	80	%	2022-12
		时效指标	保险费补贴资金到位及时率	<=	30	天	2022-12
		成本指标	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	>=	20	元/人	2022-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险赔偿损失率	>=	80	%	2022-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	1	年	2022-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80	%	2022-12

第三部分 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上级补助及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财政结转资金、单位上年净结余、单位事业收入、单位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支出等。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收支总预算 539.97 万元，比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402.40 万元增加 137.57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其他运转类项目宣教基地、地震台电费、水费、取暖费；宣教基地网络维护费；避难场所应急物资和培训、宣传经费等 10 余项，用于单位运转支出。

二、关于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费 0 万元。2022 年预算数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是由于无因公出国（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是由于无公务接待；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费 0 万元，主要是由于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属于公益类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2022 年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台，安排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沈阳市沈北新区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在 2022 年应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9 个，实际编制 19 个，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为 100%。2022 年应

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1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1 个，编制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覆盖率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已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独立核算的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拨款”、“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收入。
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